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寶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BAOYE GROUP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碼：2355)

關於在二零一三年六月十六日召開之

H股類別股東會議的

提示性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寶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公司章程》之披露要求而作出。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九日發佈的H股類別股東會議通告（「通告」）。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以下所定義的詞彙與通告具有相同涵義。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收到根據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六日召開之H股類別股東會議（「H股類別股東會議」）的書面回覆，計算擬出席會議的股東（包括股東代理人）所代表的在上述會議有表決權的股份數尚未達到上述會議有表決權的該類別股份總數的二分之一以上，根據《公司章程》第100條的規定，本公司現將召開H股類別股東會議的相關事宜提示公告如下：

1. 會議召開日期及時間：

謹訂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六日（星期日）下午四時整（或緊接本公司擬於同日同地召開的股東周年大會後）舉行；

2. 會議召開地點：

中華人民共和國浙江省紹興縣柯橋山陰西路501號寶業集團2樓；

3. 會議擬審議的事項：

請參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九日的通函及通告。

本公司H股股東必須最遲於大會舉行時間或按股數投票表決指定進行時間四十八小時前，親自或以郵遞方式將代表委任表格送達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方為有效。倘代表委任表格由經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授權之人士簽署，則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於代表委任表格所述相同時間送達。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出席H股類別股東會議並於會上投票。

承董事會命
寶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龐寶根

二零一三年六月十日
中國浙江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董事會包括五名執行董事龐寶根先生、高林先生、高紀明先生、高君先生及金吉祥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馮征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賢明先生、王幼卿先生及趙如龍先生。

*僅供識別